

证券代码：832423

证券简称：德卡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相关议案已获公司董事会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 10: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23	德卡科技	2023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周小清、熊思琪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我司已按照通知要求对2022年度治理情况进行专项自查和自我规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全面、真实、客观、公允反映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为反映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相关规定，为详细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概况、财务状况等信息，现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天健审〔2023〕7-103 号《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审议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相关规定，为详细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分配等信息，公司经营管理层制定了《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相关规定，为反映公司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概况、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八）审议《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法》相关规定，综合考虑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现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天健审（2023）7-103 号《审计报告》所反映的盈利情况，结合 2023 年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公司决定 2022 年度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0.60 元。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4月21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郑维斌 电话：0755-86675660 传真：0755-26629399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德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